

证券代码:000779 证券简称:三毛派神 公告编号:2015-043

兰州三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01月01日——2015年06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3.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净利润(万元)	亏损(1800万元—1500万元)	亏损1446.51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元)	亏损(0.096元—0.080元)	亏损0.078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2015年上半年,国内毛纺产业升级和产品结构的深层次市场化调整持续进行,公司加快推进出城入园项目建设,新的利润增长点尚未形成,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预计公司2015上半年净利润继续亏损。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2015半年度报告数据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兰州三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748 证券简称:世龙实业 公告编号:2015-025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1)披露时间及方式:2015年4月23日在《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中披露。
(2)预计的业绩: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

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50.00%	至	-30.00%
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2,890.52	至	4,046.72
2014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781.03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较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63%至-58% 盈利:2130万元—2400万元	盈利:5781.03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预告修正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产品AC发泡剂销售价格持续下降,公司经营业绩下滑,经营状况低于预期。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半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董事会对因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459 证券简称:天业通联 公告编号:2015-057

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公司于2015年4月23日公告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中预计的业绩为:预计公司2015年1-6月的净利润为亏损400万元—800万元。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目	2015年1-6月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700万元—2,400万元	亏损:4,590.93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没有经过注册会计师的预审计。

三、业绩预告修正原因说明
业绩出现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公司部分产品发货延迟未确认收入。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由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结果,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请以公司披露的2015半年度报告为准。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13日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停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年38号公告),以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以下简称方法)内容和有关要求,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08年9月17日发布了《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长期停牌股票等无市价投资品种调整估值方法的公告》,说明本公司于2008年9月16日起对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等估值日无市价且对基金净值影响超过0.25%的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按照“指数收益法”估值确定。

本公司依据指导意见等法规规定,经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决定于2015年7月13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停牌股票“神剑股份(002261)、久其软件(002279)、回天新材(300041)、美康生物(300439)、齐翔腾达(002408)、合众思壮(002383)、海康威视(002415)”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上述股票复牌后,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后确定对上述股票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本公司旗下基金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中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22731 证券简称:萃华珠宝 公告编号:2015-0026

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取得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萃华珠宝”)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萃华珠宝首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萃华”)于近日取得了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六项外观设计专利证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授权公告日	专利期限	证书号	专利权人
ZL 2014 3 0317448.7	黄金内衣套袋(魅舞风铃)	2015.04.29	10年	3194959	深圳萃华
ZL 2014 3 0317443.4	黄金内衣套袋(魅色伊人)	2015.04.29	10年	3193860	深圳萃华
ZL 2014 3 0317556.4	黄金内衣套袋(魅舞芳华)	2015.04.29	10年	3195433	深圳萃华
ZL 2014 3 0404933.5	摆件(金饰陈)	2015.04.29	10年	3195382	深圳萃华
ZL 2014 3 0536580.6	吊坠(皇冠2)	2015.06.17	10年	3256962	深圳萃华
ZL 2014 3 0536646.2	吊坠(皇冠3)	2015.06.17	10年	3257073	深圳萃华

截至目前,深圳萃华共取得外观设计专利21项。上述六项专利的取得充分发挥主导产品的知识产权优势,提高公司的品牌知名度,对公司开拓市场及推广产品具有一定的影响,有利于公司形成持续创新机制,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对公司的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特此公告

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三日

股票代码:000922 股票简称:佳电股份 公告编号:2015-037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类型:亏损
3.业绩预告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4800万元—5100万元	盈利:10059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约0.081元—0.086元	盈利:0.19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1.受经济形势及行业特点影响,产品需求下降;
2.市场竞争激烈,公司产品销量及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下降。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15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000739 证券简称:普洛药业 公告编号:2015-42

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2015年1月1日至 2015年6月30日	上年同期 2014年1月1日至 2014年6月30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 38%—40%	盈利:21,897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约13,220万元—13,520万元	盈利:21,897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11—0.12元	盈利:0.2560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本期比上年同期公司的财务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其业绩下降的原因主要系:
(1)本报告期因受国内外市场影响,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略有下降。
(2)本报告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约为2,269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约6,859万元(上年同期非经常性损益为9,128万,其中转上上海药研院取得投资收益7,831万元,收益未扣除所得税影响金额)。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2015半年度报告为准。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002498 股票简称:汉缆股份 公告编号:2015-050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筹划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停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汉缆股份,证券代码:002498)自2015年6月30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5年6月30日、7月7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公司筹划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5)、《关于公司筹划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7)。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正组织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各项工作,为避免引起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并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经深交所申请,公司股票将自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尽快刊登相关公告并申请股票复牌。

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000034 证券简称:深信泰丰 公告编号:2015-31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维护资本市场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资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处于停牌状态。针对近期股票市场的非理性波动,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结合公司停牌实际情况,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以维护公司股票价格稳定,树立良好的市场形象。

一、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资产事项,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二、公司控股股东和持股5%以上股东(以下并称“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公告》(2015)18号)文件要求,从2015年7月8日起6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本公司股份。

三、在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公司鼓励大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股票复牌后出现大幅下跌时通过增持公司股票方式稳定公司股价。

四、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互动易等平台增进与投资者的交流与互信,以更加务实的举措,增进投资者对公司和市场的认知,增强投资者长期投资、理性投资理念,坚定投资者信心。

五、公司将持续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加强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完整性和主动性,为投资者提供真实、准确的投资决策依据,以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坚定信心,不信谣、不传谣,具体信息以本公司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15-063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企业整合风电资产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于2015年5月25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局第七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经济特区电力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力集团”)以所持的东茂霖风能发展有限公司股权作价向其控股企业珠海富华风能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华风能”)出资,其中25,987.50万元计入新增注册资本,富华风能另一股东珠海汇达丰电力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达丰电力”)不参与本次新增注册资本认购。增资完成后,富华风能注册资本将由16,200万元增加至42,187.50万元。内容详见刊登于2015年5月27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http://www.cninfo.com.cn的《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第七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截止本公告日,富华风能变更注册资本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富华风能注册资本将由16,200万元增加至42,187.50万元,电力集团以股权作价出资25,987.50万元,汇达丰电力不参与本次增资。

变更注册资本后,富华风能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实缴出资额	股权比例
珠海经济特区电力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41377.50	98.08%
珠海汇达丰电力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810	1.92%

特此公告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15年7月14日

股票代码:拓维信息 股票代码:002261 编号:2015-064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追加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今日接到公司副总经理龙麒女士、张澜枪先生、李奉刚先生、倪明勇先生及阎峻先生出具的承诺函。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远健康发展的支持,公司副总经理龙麒女士、张澜枪先生、李奉刚先生、倪明勇先生及阎峻先生自愿对所持公司股票满足第一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延长锁定1年。

具体情况如下:
一、追加承诺股东基本情况介绍

序号	姓名	在公司担任职务
1	龙麒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2	张澜枪	副总经理
3	李奉刚	副总经理
4	倪明勇	副总经理
5	阎峻	副总经理

2.追加承诺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限售情况的说明
龙麒	有限售条件股份	18.00	0.04	股权激励限售股,于2015年7月18日解禁30%
张澜枪	有限售条件股份	25.00	0.06	股权激励限售股,于2015年7月18日解禁30%
李奉刚	有限售条件股份	28.12	0.06	股权激励限售股,于2015年7月18日解禁30%
倪明勇	有限售条件股份	25.98	0.06	股权激励限售股,于2015年7月18日解禁30%
阎峻	有限售条件股份	19.19	0.04	股权激励限售股,于2015年7月18日解禁30%
合计		116.29	0.26	

3.追加承诺股东最近十二个月累计减持情况
追加承诺股东最近十二个月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情况。

二、此次追加承诺的主要内容
1. 股东延长限售期承诺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追加承诺涉及股份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原限售截止日	延长锁定后的限售截止日
龙麒	5.4	0.01	2015年7月18日	2016年7月18日
张澜枪	7.5	0.02	2015年7月18日	2016年7月18日
李奉刚	8.436	0.02	2015年7月18日	2016年7月18日
倪明勇	7.794	0.02	2015年7月18日	2016年7月18日
阎峻	5.757	0.01	2015年7月18日	2016年7月18日
合计	34.887	0.08		

公司股东龙麒女士、张澜枪先生、李奉刚先生、倪明勇先生及阎峻先生承诺将所持有的公司限制性股票第一期限售股份自其锁定期届满之日(2015年07月18日)起延长锁定1年,即自愿锁定期为2015年07月18日至2016年07月18日。

锁定期内,上述股东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上述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在股份锁定期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使股份数量发生变化的事项,上述锁定股份数量相应调整。在锁定期内若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将减持股份的全部所得上缴公司。

三、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明确披露并及时督促追加承诺股东严格遵守承诺,对于违反承诺减持股份的行为,公司董事会保证主动、及时要求违反承诺的相关股东履行违约责任。公司将于两个工作日内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变更股份性质的相关手续。

四、备查文件
1. 股东追加承诺的正式文件;
2. 上市公司股东追加股份限售承诺申请表。
特此公告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07月10日

股票代码:002261 股票简称:拓维信息 编号:2015-062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5年07月03日通过邮件、传真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5年07月1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6人,实际表决董事6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忠革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发展需要,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澜枪先生、李奉刚先生、倪明勇先生及阎峻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07月10日

股票代码:拓维信息 股票代码:002261 编号:2015-063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07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发展需要,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澜枪先生、李奉刚先生、倪明勇先生及阎峻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学历、专业知识、技能、管理经验以及目前的身体状况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且禁入期限未届满的情形,所聘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选聘副总经理的推荐、提名、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同意聘任张澜枪先生、李奉刚先生、倪明勇先生及阎峻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07月10日

附件

简历

张澜枪,男,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曾先后任职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华为控股有限公司,2012年起于公司任职,2015年3月至今担任本公司战略投资部总监及首席战略官。

因公司2014年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张澜枪先生目前持有公司限售股份250,000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李奉刚,男,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西南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历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工程师、人力资源专员、经理,宇龙计算机通信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营销体系人力资源总监职位,2012年起于公司任职,2013年5月至2014年5月担任本公司监事,2012年至今担任公司人力资源总监。

因公司2014年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李奉刚先生目前持有公司限售股份281,200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倪明勇,男,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以及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资格。曾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预算总监、知识管理总监,2012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因公司2014年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倪明勇先生目前持有公司限售股份259,800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阎峻,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复旦大学计算机系本科学历。曾担任湖南家校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至今担任本公司培训学校事业部总经理及湖南拓维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因公司2014年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阎峻先生目前持有公司限售股份191,900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07月10日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所持有的股票昂讯技术(证券代码:300312)、博实股份(证券代码:002698)、鼎捷软件(证券代码:300378)、东方国信(证券代码:300166)、德慈制药(证券代码:002644)、富安娜(证券代码:002327)、海格通信(证券代码:002465)、航天科信(证券代码:000901)、合肥城建(证券代码:002208)、吉视传媒(证券代码:601929)、金固股份(证券代码:002488)、美亚光电(证券代码:002690)、南天信息(证券代码:000948)、信邦制药(证券代码:002390)、远光软件(证券代码:002063)和普光电气(证券代码:002169)于2015年7月8日起停牌。

根据中国证监会2008年9月12日下发的[2008]38号文《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下发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及本公司长期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自2015年7月13日起,对旗下基金(ETF基金除外)所持有的该股票的估值进行调整,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待该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本公司将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4日

因公司2014年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张澜枪先生目前持有公司限售股份250,000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李奉刚,男,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西南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历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工程师、人力资源专员、经理,宇龙计算机通信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营销体系人力资源总监职位,2012年起于公司任职,2013年5月至2014年5月担任本公司监事,2012年至今担任公司人力资源总监。

因公司2014年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李奉刚先生目前持有公司限售股份281,200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倪明勇,男,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以及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资格。曾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预算总监、知识管理总监,2012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因公司2014年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倪明勇先生目前持有公司限售股份259,800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阎峻,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复旦大学计算机系本科学历。曾担任湖南家校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至今担任本公司培训学校事业部总经理及湖南拓维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因公司2014年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阎峻先生目前持有公司限售股份191,900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股票代码:002261 股票简称:拓维信息 编号:2015-062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5年07月03日通过邮件、传真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5年07月1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6人,实际表决董事6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忠革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发展需要,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澜枪先生、李奉刚先生、倪明勇先生及阎峻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07月10日

股票代码:拓维信息 股票代码:002261 编号:2015-063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07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发展需要,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澜枪先生、李奉刚先生、倪明勇先生及阎峻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学历、专业知识、技能、管理经验以及目前的身体状况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且禁入期限未届满的情形,所聘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选聘副总经理的推荐、提名、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同意聘任张澜枪先生、李奉刚先生、倪明勇先生及阎峻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07月10日

附件

简历

张澜枪,男,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曾先后任职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华为控股有限公司,2012年起于公司任职,2015年3月至今担任本公司战略投资部总监及首席战略官。

因公司2014年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张澜枪先生目前持有公司限售股份250,000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李奉刚,男,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西南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历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工程师、人力资源专员、经理,宇龙计算机通信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营销体系人力资源总监职位,2012年起于公司任职,2013年5月至2014年5月担任本公司监事,2012年至今担任公司人力资源总监。

因公司2014年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李奉刚先生目前持有公司限售股份281,200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倪明勇,男,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以及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资格。曾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预算总监、知识管理总监,2012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因公司2014年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倪明勇先生目前持有公司限售股份259,800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阎峻,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复旦大学计算机系本科学历。曾担任湖南家校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至今担任本公司培训学校事业部总经理及湖南拓维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因公司2014年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阎峻先生目前持有公司限售股份191,900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07月10日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停牌股票 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2008]38号文《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的指导意见及我公司对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经与托管行协商,并征求会计师事务所的意见,为维护投资者利益,我公司决定自2015年7月13日起对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泰信优质生活股票基金(代码:290004)持有的天奇股份(股票代码:002009)、英威腾(股票代码:002334);
泰信蓝筹精选股票基金(代码:290006)、泰信中小盘精选股票基金(代码:290011)持有的利君股份(股票代码:002651);
泰信先行策略混合基金(代码:290002)、泰信中小盘精选股票基金(代码:290011)持有的东方财富(股票代码:300367);
泰信蓝筹精选股票基金(代码:290006)持有的恒康医疗(股票代码:002219);
泰信优势增长混合基金(代码:290005)持有的省广股份(股票代码:002400)。
待上述停牌股票的交易体现出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4日